

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八次臨時大會提案

提案人

周代表孔義

附議人

林代表正萍

盧林代表秀英

類別

財建類

編號

第一號

案由

建請區公所將本區達卡努瓦里(達卡努瓦段 0765 地號)鋪設水泥路面長約 100 公尺，以維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。

說明

該路段建置已久，且為農產品運輸主要道路，惟路段崎嶇凹凸不平，雨季時常因路面受損，致車輛通行不易，農作物均無法搬運，惠請鋪設水泥路面，以改善民眾通行品質及人車行駛安全。。

辦法

- 一、由本席引領現場會勘。
- 二、請區公所爭取經費辦理。

審查意見

議決

照案通過。

主席彭孫美雲

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八次臨時大會提案

提案人

周代表孔義

附議人

林代表正萍

盧林代表秀英

類別

財建類

編號

第二號

案由

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卓武山農路主線(共四處)轉彎處規劃整平並鋪設水泥路面，以維用路人之安全與福祉。

說明

該農路四處轉彎處路段因久未修繕，致路面受損凹凸，且部分坡度下陷落差過大，影響車輛通行(如附圖)，建請改善整平並鋪設水泥路面，以改善民眾通行品質及人車行駛安全。

辦法

- 一、由本席引領現場會勘。
- 二、請區公所爭取經費辦理。

審查意見

議決

照案通過。

主席彭孫美雲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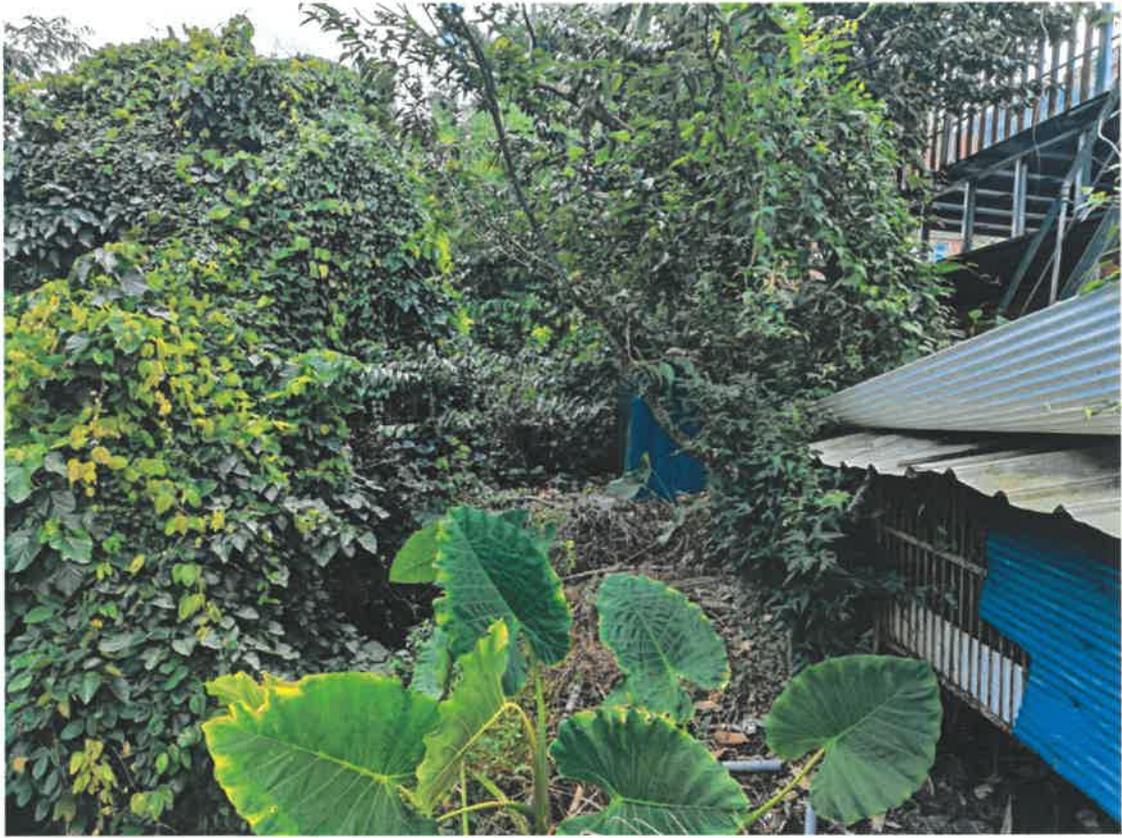
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八次臨時大會提案		
提案人	李代表惠民 附議人	李副主席順德 趙代表文彬
類別	財建類 編號	第三號
案由	建請區公所將南沙魯里瀾富羅段 0020 地號(陳情人林家賜)路段鋪設水泥路面長約 150 公尺，以維護用路權益。	
說明	該路段係供民眾通行之必要道路，年久失修且經豪雨侵蝕，致既有路面嚴重龜裂成塊狀(如附圖)，倘能以水泥鋪平，將減緩地面不斷塌陷與地基流失之災害，保障用路安全與品質。	
辦法	一、由本席引領現場會勘。 二、請區公所爭取經費辦理。	
審查意見		
議決	照案通過。 主席彭孫美雲	



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八次臨時大會提案		
提案人	李代表惠民 附議人	李副主席順德 趙代表文彬
類別	財建類 編號	第四號
案由	建請區公所將南沙魯里南沙魯段 0118 地號(陳情人李金德)路段鋪設水泥路面長約 150 公尺，以維護用路權益。	
說明	該路段屬碎石路段，行駛此路段易因顛簸使農作物碰撞而損壞，造成民眾經濟損失，如能以水泥鋪平，將能改善民眾通行品質，對既有農戶搬運農產品及產銷效率有莫大助益。	
辦法	一、由本席引領現場會勘。 二、請區公所爭取經費辦理。	
審查意見		
議決	照案通過。 主席彭孫美雲	

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八次臨時大會提案

提案人	李代表惠民 附議人 李副主席順德 趙代表文彬
類別	財建類 編號 第五號
案由	建請區公所將瑪雅里瑪雅段 0288 地號(陳情人林筱怡)住家旁，增設擋土牆長約 16 公尺高 8 公尺，以保障民眾居住安全。
說明	位於舊民權平台自力造屋住家旁，該建物緊鄰邊坡，且路面因年久未修護，雜草青苔積累叢生，民眾行經時稍有不慎容易跌落(如附圖)，另考量經過長年颱風豪雨侵襲，易使邊坡土壤滑動，恐致損鄰事件發生，建請區公所增設擋土設施護坡改善，加強防護，以保障民眾居住安全。
辦法	一、由本席引領現場會勘。 二、請區公所爭取經費辦理。
審查意見	
議決	照案通過。 主席彭孫美雲



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八次臨時大會提案

提案人	李代表惠民	李副主席順德 趙代表文彬
類別	財建類	第六號
案由	建請區公所針對舊民權國小槌球場地，增設公廁（含無障礙廁所）一座，讓前往運動的民眾能就近使用，並定期維護，以提升公共設施使用之舒適度及機能性。	
說明	本區槌球場係 113 年度興建完成，由於腹地廣大，每天都有愛好槌球的長者在此運動，不僅如此亦是民眾休憩、聯絡感情的戶外場所，是不應被忽略的角落，建請區公所以方便使用者，體貼照顧行動不便之如廁需求納入規劃，提供更為舒適的使用環境，讓更多民眾願意至此從事休閒活動。	
辦法	一、由本席引領現場會勘。 二、請區公所爭取經費辦理。	
審查意見		
議決	照案通過。 主席彭孫美雲	

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八次臨時大會臨時動議案

提案人	彭孫主席美雲 附議人	盧林代表秀英 林代表正萍 周代表孔義
-----	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類別	財建類	編號	第一號
----	-----	----	-----

案由 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民生社區秀嶺巷 121 號 (藍宗華宅)旁部落巷道新設護欄約 5 公尺，以保障用路人車安全。

說明 該處尚未設置護欄(如附圖)，致經常發生人車摔落受傷之事故，建請區公所規劃設置護欄約 5 公尺，加強防護及避免災害發生。

辦法 一、由本席引領現場會勘。
二、請區公所爭取經費辦理。

審查意見

議決 照案通過。 主席彭孫美雲



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八次臨時大會臨時動議案

提案人

周代表孔義

附議人

彭孫主席美雲

盧林代表秀英

林代表正萍

類別

財建類

編號

第二號

案由

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往一溪農路上丘坪溪橋河段，規劃整治以維區民財產安全。

說明

該河段原建置之攔沙壩及護岸設施於凱米颱風遭洪水沖毀(如附圖)，致兩岸土地及農作物流失嚴重，為防範災害擴大，建請區公所規劃整治或清疏作業，以保障農民生計及財產安全。

辦法

- 一、由本席引領現場會勘。
- 二、請區公所爭取經費辦理。

審查意見

議決

照案通過。

主席彭孫美雲

